

高文局

枣庄市财政局文件

枣财工指[2018]85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 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(鲁财工指[2018]61号)和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(枣财工指[2018]2号),现下达你区(市)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万元,列2018年度2160699“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,列50701“费用补贴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及时足额将资金拨付相关单位,切实加强资金监管,严禁截留挪用,确保专款专用,并督促企业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财务会计处理。

附件：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（分发）

枣 庄 市 财 政 局



2018年12月24日

抄送：市商务局
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4日印发